

B.5.1

监理通知回复单

工程名称: 中设国联于都县盘古山镇 60MWp (二期 40MWp) 光伏电站中草药一体化项目 编号: B51—003

致: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(项目监理机构)

我方接收到编号为 003 的监理通知后, 已按要求完成相关工作, 请予以复查。

1、根据 630 节点进度计划安排, 现场已配置足够的施工人员, 保证 630 并网需求。

附件: 无

施工项目经理部(章):

项目经理(签字):

2017 年 6 月 21 日

项目监理机构签
收人姓名及时间

刘元 2017.6.25

施工项目经理部签收人
姓名及时间

监理复查意见:

经复查, 已按要求整改

项目监理机构(章):

总监理工程师/专业监理工程师(签字):

张奎星

2017 年 6 月 25 日

注: 1、 监理通知回复单分类为: 质量控制类 (B51)、 造价控制类 (B52)、 进度控制类 (B53)、 安全文明类 (B54)、 工程变更类 (B55)。

2、 本表一式二份, 项目监理机构、 施工单位各一份。

